

蒐集通知(NOC)

行政聽證辦公室

生效日期：**2026年8月1日**

個人資訊之蒐集：

加州總務部(DGS)下屬的行政聽證辦公室(OAH)是一個準司法機構，負責審理行政爭議案件。所有蒐集的個人資訊均依據《行政程序法》、《身心障礙者教育法案》以及其他適用法規授權。

OAH透過案件參與人或遭傳喚的實體或個人，以郵寄、傳真、安全檔案傳輸(「SFT」)入口網站，以及Thomson Reuters數位證據中心(Case Center)提交的文件，接收個人資訊。OAH亦透過電子錄音、口譯服務，以及溝通無障礙即時轉譯(CART)，接收以口頭方式提供的個人資訊。

OAH可能蒐集個人資訊（如我們的隱私權政策所定義），例如：

- 姓名；
- 政府核發的身分識別號碼，包括但不限於社會安全號碼和駕駛執照號碼；
- 出生日期，
- 醫療史及健康保險資訊；
- 電話號碼（住家、行動電話、傳真）；
- 住家地址；

- 個人電子郵件地址；
- 安全問題及答案；
- 銀行帳戶資訊；
- 信用卡／簽帳金融卡資訊（卡號、到期日及安全驗證碼）；
- 任何個人、財務、商業或社群媒體帳戶的密碼；
- 用於存取個人、財務、商業或社群媒體帳戶的安全問題；
- 個人所得稅資訊（包括聯邦所得稅）；
- 獨特的生物辨識資料；
- 透過工具使用Cookie和像素追蹤技術所蒐集的資料；
- 顯示任何網路位置或身分的資訊；
- 地理定位資訊；
- 就業經歷；
- 教育經歷；
- 犯罪紀錄；
- 婚前姓氏；
- 母親的婚前姓氏；
- 身體特徵描述；

- 其他個人資訊；
- 由該個人作出或歸屬於該個人的陳述；或
- 車牌號碼。

個人資訊的使用

OAH蒐集個人資訊係用於以下目的：

- 透過調解、就動議作出的命令以及聽證後的裁決，裁定行政爭議。

如果您向我們或我們與本計畫相關的服務提供者提交任何與他人相關的個人資訊，即表示您聲明並保證：

- 您有權這樣做，並允許我們依據本蒐集通知（「通知」）使用該資訊；且
- 該資訊準確無誤。

個人資訊的分享

DGS行政聽證辦公室得將您的個人資訊及其他資料，與支援或監督本計畫的其他聯邦、州及／或地方機構分享，用於以下目的：

- 提供本計畫服務；
- 本計畫的管理、報告和評估；
- 執行日常業務及緊急應變運作；
- 遵守法律及保護法律權利；

- 對OAH各項計畫進行稽核與審查；以及
- 確保公眾、員工及財產的安全。

此外，任何蒐集的個人資訊均受《加州資訊實務法》、《加州公共紀錄法》及州政策所規定的保護與限制。DGS的一般隱私權政策可見於：

<https://www.dgs.ca.gov/Privacy>

個人資訊的可能揭露

DGS可能須揭露您的資訊，以遵守

- 適用法律（包括您居住國家以外的法律）；
- 法規；
- 法院命令；或
- 政府和執法機關的要求，包括國家安全或其他執法要求。

此外，如果我們合理認為有必要或適當，我們保留在適用法律允許的範圍內使用或揭露您的資訊的權利，以便提出可行的權利主張或尋求救濟，並保護我們的合法權利、財產，或我們員工或他人的安全。這包括基於詐欺偵測、預防及／或起訴之目的，與公司、執法機關、地方檢察官辦公室或加州總檢察長辦公室交換資訊。

查閱您的資訊。

您有權查閱包含您提供給DGS行政聽證辦公室之資訊的紀錄。

聯絡我們。如需請求查閱您的紀錄、通報任何不準確之處、提供意見、請求刪除，或提出與隱私權或個人資訊查閱請求相關的申訴，請聯絡DGS隱私辦公室，地址：707 Third Street, 3rd Floor-Room 304, West Sacramento, CA 95605；電話：(916) 376-2918；或傳送電子郵件至DGSPrivacyOffice@dgs.ca.gov

您可在以下網址免費獲取隱私保護與電腦安全資源：

<https://oag.ca.gov/privacy/consumer-privacy-resources>